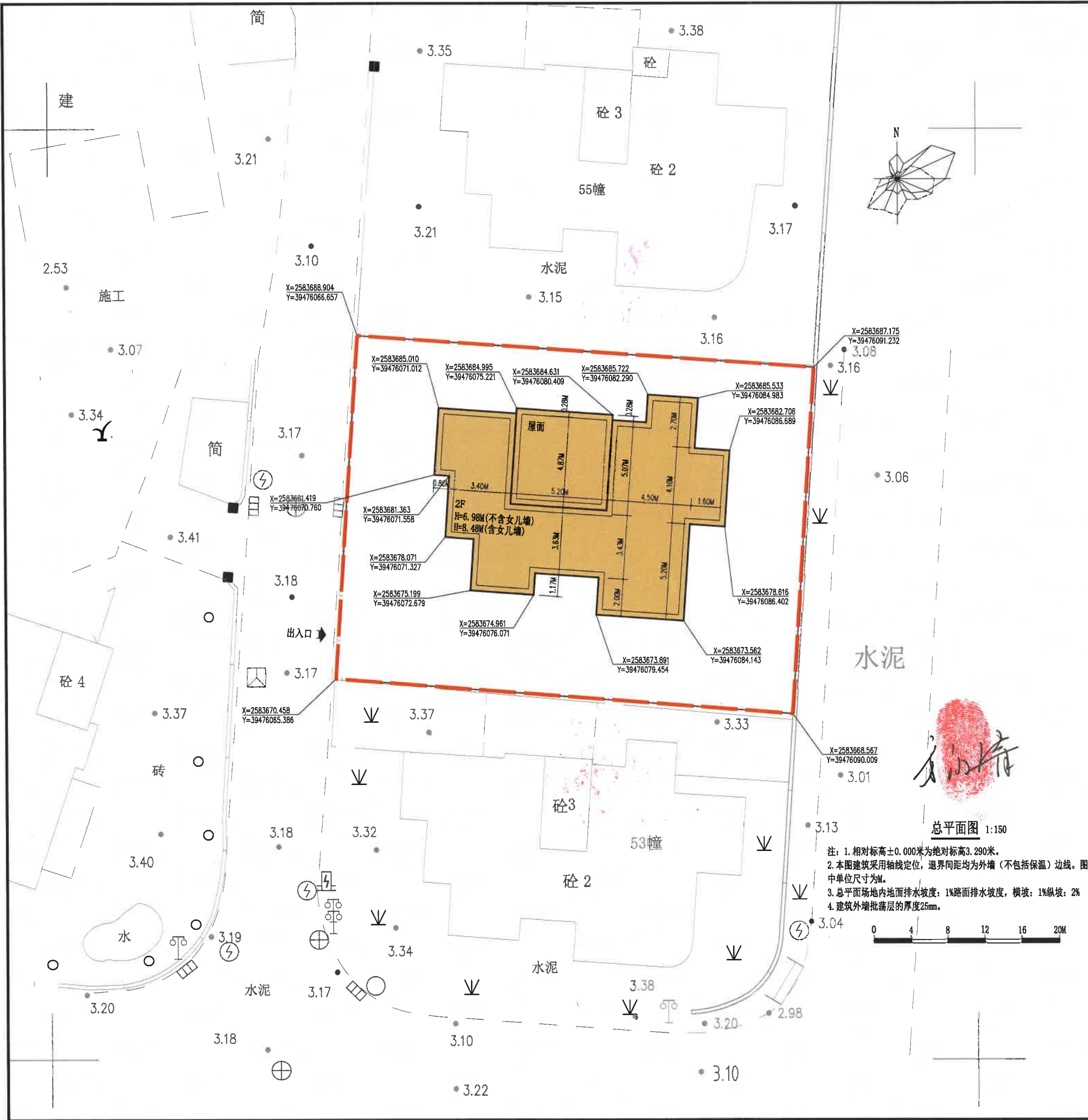




经济指标表		
项 目	总量 (m²)	备注
独立土地使用权面积	457.99	
总建筑面积	307.08	
其 计容建筑面积	307.08	
其 首层	139.89	
其 二层	139.89	
中 中 屋面层	27.30	
基底面积	139.89	

规划设计说明:
一、本项目位于汕头市龙津花园别墅区B型54幢全幢,拟改建建筑为地上2层。总建筑高度8.48米,其中室内外高差为0.28米,首层层高3.5米,二层层高3.2米,屋面女儿墙1.50米。

二、规划依据:
1.《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》[GB/T50353-2013]
2. 国家及汕头市现行有关规范、规定及标准

《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》GB50352-2019
《屋面工程技术规范》GB50345-2012
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[房屋建筑部分]》2013年版
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GB50016-2014(2018版)
《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》GB55030-2022
《建筑防火通用规范》GB55037-2022
《建筑环境通用规范》GB55016-2021
《民用建筑通用规范》GB55031-2022
《汕头经济特区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

三、不动产权证号:粤(2025)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20585号

四、规划布局及内容:
本项目原建筑物基底面积(底层建筑面积):171.98m²,产权面积:307.86m²,层数 3 层,建筑高度(最高点):13.5m。现拟建项目基底面积:139.89m²,计容总建筑面积307.08m²,层数 2 层,建筑高度(最高点):10.11m,规划建筑高度:8.48m。该项目不涉及增加面积、层数、建筑高度及不超过原有建筑物轮廓线。

五、项目建设四至退让按现状围墙控制,图中坐标为现状围墙内侧角点坐标。本工程采用独立坐标系,1985年高程系统。

六、用地红线范围以产权文件有关内容为准。

备注:
1.本规划设计图符合该项目用地规划设计条件要求;
2.本项目建筑设计符合国家建筑设计规范及有关标准;
3.本项目总建筑面积、计容建筑面积包括悬挑实体、阳台在内;
4.我单位承诺计算各项规划技术指标和图件一致、真实,如有虚报、瞒报造假等不正当手段,愿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图 例:	
	建设用地红线
	住宅轮廓线
H=8.48M	建筑高度
	出入口

中凡国际
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ZHONGFAN INTERNATIONAL DESIGN
ENGINEERING CO., LTD.

建筑行业(建筑工程)甲级 编号A161006438
城乡规划编制乙级 编号【粤】城规编第(20192008)
市政行业(给水工程、排水工程、桥梁工程、道路工程)乙级
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编号A261134617

设计单位公章
注册执业印章
6101040203267

规划编制乙级资质
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陕自资规乙字22610022
文件专用章

附注
一级注册建筑师
俞
010042-018
有效期至:2027年04月22日

会签栏 G0TLNTERSIGN

建筑	道路	给排水	暖通	电气
----	----	-----	----	----

建设单位 CLIENT
方汉清

项目名称 PROJECT
汕头市龙津花园别墅区B型54幢全幢项目

子项名称 SUB PROJECT

图名 DRAWING TITLE
总平面图

设计号 PROJECT No.	王 瑜
设计总负责人 PROJECT DIRECTOR	王 瑜
专业负责人 DISCIPLINE RESPONSIBLE	饶 兵
审定人 AUTHORIZE FOR ISSUE	高 卫
审核人 EXAMINE & VERIFY	程亚兴
设计人 DESIGNED	刘 明

图号 DRAWING No.	方案-Z101
日期 DATE	2025.07

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(本图须加盖公司出图章,否则无效)